

##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非独立董事辞职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谢凌宇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谢凌宇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谢凌宇女士辞去上述职务后，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经营管理层规范运作和正常经营，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谢凌宇女士及其关联人均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谢凌宇女士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谢凌宇女士在任职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地感谢。

#### 二、补选非独立董事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孙永兴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担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次董事变更后，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 附：孙永兴先生简历

孙永兴，男，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历任石景山发电总厂检修二处锅炉队技术员、生产技术科锅炉专工，石景山热电厂技术工程部锅炉专工，北京石景山发电总厂生产技术处锅炉专工，北京石景山发电总厂检修公司生产技术部部长，北京京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发电设备检修分公司生产技术处处长，北京京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检修分公司总工程师，北京国际电力开发投资公司电力投资部项目经理，宁夏水洞沟电厂筹建处副主任（主持工作），宁夏京能宁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京能（赤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安全与科技环保部副主任；曾任北京太阳宫燃气热电有限公司董事，青海京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汉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京能（锡林郭勒）矿业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企业专职董事，珠海市京湾综合能源有限公司监事，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山东京能能源有限公司监事，京能锡林郭勒能源有限公司董事，山西国际能源裕光煤电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京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监事，北京京能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国华能源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日，孙永兴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孙永兴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最高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